

【民间记忆】

难忘那年上河工

□张庆余

二十世纪的六十年代末，我初中毕业回乡务农。初冬时节，我们村领到了挖河任务，到本县金屯镇参加河道淤积加深任务。因为任务比较重，全村的棒劳力全部被“拿到”河工上去了。

十几天之后，当河挖到水下方向时，遇到了流沙。再靠原来那些人，已经挖不及了。于是，带工者便往村里捎信，要村里赶快再派一批人上河工助力。各生产队的队长无奈，只得“瘸子里边选将军”——从村里的弱劳力中挑选了较强一点的，上了河工。其中就有离校不久，身体不棒，从未经过硬活摔打的我。

我们这一批被“选调”人员，当时有个很好听的名字，叫作“加强班”。特别是我，因为是第一次上河工，感到十分新鲜，心里喜滋滋的。在出发的当天，我们都早早地吃了饭，到村头集合。大家聚齐之后，把铺盖卷儿往肩上一背，一路步行着前往。走过满坝，先向北而行，越过了南武山和阿城的一个个荫柳岗子，都感到有些累了，便蹲在一处荫柳岗子旁边休息。我们还不休息太大会儿，怕赶不上中午的河工吃午饭的时间。于是，从阿城向东，越过老屯、黄堆集等几个村子，也是哪里累了哪里短暂地歇歇脚；歇一会儿继续走，终于来到了工地上。这时，天刚过午时。幸好，带工的知道我们今天来，安排伙房给我们预留了饭。我们一个个狼吞虎咽，吃了个饱。

饭后，带工的民兵连长张继元对我们开玩笑似的说：“你们都是‘浮土窝里走路——棒脚’呀（反其意而用之，我们本来不棒）。来吧，先试试活。”所谓试试活，就是先看看我们干得啥样。我们为了表现得“能”，都奋力得挖河泥的挖河泥，装车子的装车子，拉车子的拉车子，争先恐后地干开了。张继元知道我是个文弱书生，从没干过这种力气活儿，怕我从深处挖泥往地排车上装，撑不了，便让我拉车子。我初上“战场”，不会惜力弄巧，下真劲儿地拉。

初冬时节，天虽然比夏天短了好多，但是我们仍旧觉得漫长。到了傍晚收工时，我们一个个累得筋疲力尽，浑身像散了架。我累得连饭也不想吃。

晚饭后，张继元又开玩笑似的问我们几个“新兵”：“你们几个报报数，一顿吃了几个窝窝头？”这个说吃了三个，那个说吃了俩。当他把目光转向我时，我没有直接回答，而是伸出了三个手指头。他满意地笑道：“还行，吃三个不算少，能吃就能干——”没等他说完，我便接上话茬说：“我吃的是三块。”他显得有些惊讶地说：“只吃三块？加起来才个半干粮。不行！太少了，得多吃！”我说我不想吃。他没再说什么。

第二天吃早饭时，大伙一窝蜂地跑去拿窝头、端菜。我却拉着沉重的腿缓缓走向“伙房”（简易棚）。当我要伸手从大蒸笼里拿地瓜干掺大豆、高粱磨的杂面所蒸的窝窝头时，炊事员悄声对我说：“别慌，跟我到里边。”我不知道啥意思，便跟他走进去。只见他从盖干粮的棉褥子下面，拿出了两个掺有白面的窝窝头，告诉我说：“咱们连长听说你累得吃不下饭，特意让我给你蒸几个好吃的，说是照顾咱村里的小秀才哩。你吃完这俩，不够再拿。”我当时感动得不知说什么好。白窝头确实比地瓜面的好吃得多，几口下来，我的胃口也开了，饭量立时增加了。就这样，我连续享受了几次白窝头的特殊待遇，加上几天的摔打锻炼，逐渐适应起河工生活，再干也不觉得那么累了，胃口也跟着越来越好了，我这才又吃上了“大众饭”。

但是，我却因这次出河工落了个外号——“三块”。至今，村里和我同龄的爱开玩笑的人，见了我还常叫“三块”呢；而我那时享受的特殊照顾，却少为人知。

啊，那令我难忘的第一次“河工生活”！那令我永久感恩的连长和白面窝窝头！

（本文作者系山东省作家协会会员）

【步履寻章】

一个人的晨跑

□史春培

最初晨跑，源自健康的需要。

十几年前因病住院，治疗期间因为服用药物的副作用，导致体重飙升。临近出院时，我问主治医生，如果停药一段时间后，我的体重能否恢复到健康时的正常状态？医生诚恳地告诉我，只要选择一项自己喜欢的运动方式，并且长久坚持下去，不仅体重能回到从前，而且整个人的身心也都会健康起来。我在美与健康双重追求的鼓舞下，决定晨跑。

深冬时节的天气，失了友善的心情和样貌，处处弥漫着冷酷的凉意。风打在脸上，有点疼。这时，我用肉眼能看见自己呼出去的大口大口的白气，它们四处逃散时有一部分又在我的睫毛毛落脚，结了一层“霜花”。零下三十来摄氏度的气温，羽绒服的存在形同虚设，风刀子一样从四面八方涌进身体。热身结束，我开始快速移动双脚，左而右、右而左，在自己惯有的节奏中毫不费力地向前奔跑。眼前的跑道不断改变着方向，向左、向右、向前。身体仿佛是点燃的火炉，一点点温起来、热起来。每每这时，我都会感慨：一个人能够跑起来，真好！

在此之前，我没有跑步的习惯，除了懒惰，还是懒惰。读书时，体育成绩总是在及格线上徘徊，每次测试，都要把心揪紧点，再紧点，才能缓解内心的忐忑。最初开始晨跑的那些天，跑上几百米就气喘得紧，胃也跟着翻江倒海，有酸水样的东西从嗓子眼儿往外冒。我不得不一次次停下来，弯腰，将两手分别支在膝盖上，一口口地吐黏黏的唾液。缓解得差不多了，再继续向前。走一段跑一程。在这种接近“痛苦”的挑战中，我跑步的路程不断增长，速度逐渐加快，直至后来彻底告别不适，进入状态上的自如。而今，以六分配的速度一口气跑十余公里轻松复轻松。朋友见状，说我不参加马拉松着实可惜。得了她戏谑调侃里深藏的认可与鼓励，我快慰至极。

当下，晨跑已成为一种生活方式，像水一样解我干渴，润我生活。通常情况，我都在城西的七星湖公园晨跑。跑步的时候，会戴上耳机听喜欢的音乐，让脚步踩着节拍跃动，任思绪随着节奏驰骋。跑着跑着，就开始愉快地胡思乱想，心就不受控制地飞向了更高处、更远方。或怀想从前的点点温情，或遥望未来的盈盈笑语。整个跑步历程，身体和精神都在无限的舒展中得到放松、获得满足。天气转暖后，湖岸的草木生生不息，湖里的水波脉脉含情，空中的飞鸟翩翩起舞，既让我看到岁月在草木荣枯中空梭的悠然，又让我感到时光在浅涟微漪中潺潺的恬静，也让我悟到自由在千事万物中的参差不同。突然想到王维的一句“兴来每独往，胜事空自知”，无论何时都能与自己怡然自得地相处，这种孤而不独的佳境，又何尝不是大自由？

母亲心疼我，说：大清早的，不多睡一会儿，跑那么远，多累！

母亲六十岁之前一直生活在农村，全然不知道有氧运动、多巴胺、内啡肽这些花里胡哨的词语。怎样跟日出而作、日落而息的农民母亲谈跑步？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曾说：“要想快乐吗？跑步吧；要想聪明吗？跑步吧；要想摆脱痛苦吗？跑步吧。”可是我不敢跟母亲说亚里士多德，怕她怪我不好好说话，也无法跟母亲讲解跑步与快乐、聪明、痛苦之间的必然联系。我所能做的，就是每一天，都让母亲看到神采奕奕的我。这，或许才是最好的答案。

有人说，跑步这项运动最适合穷人，随时随地，抬腿即可。每次晨跑过后，我都感觉自己富得流油，那幸福、那甜蜜，真是妙不可言！

（本文作者系中学高级教师）

【逆旅拾光】

人生如柿

□杨想发

一年好景君须记，最是橙黄橘绿时。军校毕业那年的金秋时节，他满心欢喜回到家，向父亲报喜。

父亲又一次带他来到屋前那棵柿子树下。此时树上的叶子几乎落尽，却挂满了沉甸甸的柿子。有的柿子黄灿灿，有的红彤彤，在夕阳的光照下，宛如一个个灯笼悬挂在枝头，一片祥和火红，真是一派“晓连星影出，晚带日光悬”的迷人景色。

父亲随手摘下一个熟透的柿子递给他，他迫不及待地剥开薄软的外皮，一股脑儿将软糯的果肉连着甜津津的果汁吮进了嘴里。“味过华林芳蒂，色兼阳井沈朱，轻匀绛蜡裹团酥，不比人间甘露”，甜而不腻，他吃得津津有味。父亲看着他的一副馋相，一边又摘了几个，一边自言自语道：“其实这人啊，也跟柿子一样，舍得一身剐，熬苦方甜……”

他出生于贫寒的农村家庭，早年丧母，自幼便开始品尝生活的苦涩。到了高中，家里经济愈发拮据。为了筹些生活费，他甚至偷偷去卖血。高考前夕，他向同学借了五十元钱去考试。可命运并未眷顾他，他竟以两分之差落榜。这接二连三的打击让他仿佛置身于无尽的黑暗深渊，看不到一丝希望的曙光。

那时的他，就如同柿子树上尚未成熟的青柿子，尽管已经历了生活的诸多风雨洗礼，也拼尽全力去抗争，却终究未能迎来属于自己的成熟时刻。生活的苦难如层层厚重的乌云，将他严严实实笼罩其中。

一日，他跟父亲劳作归来，屋前那棵柿子树枝繁叶茂，树叶青翠欲滴，树枝上挂满了青色的果子。父亲见他馋得流口水的样子，微笑着伸手摘了一个，递给他品尝。他用力剥开青皮，刚咬一口，就被一股又涩又酸的味道呛得吐了出来。父亲见状，若有所思道：“虽然果子长得圆圆溜溜的，看起来成熟了，惹人眼馋，但工夫没到，还是中看不中吃哟……”

不久命运出现了转机。在父亲的支持下，他参军入伍。在部队里，他始终秉持着“流血流汗不流泪，掉皮掉肉不掉队”的精神，全身心投入到工作和学习之中，刻苦训练，勤奋努力，成功考取了军校，终于圆了自己的大学梦。

品尝着红彤彤的柿子，想到从青涩的少年一步一步走过来，其中经历的坎坷，不正是生活的馈赠吗？在困境中坚持，在淬炼中成长，就像眼前成熟的柿子，在枝头闪闪发光。

（本文作者现供职于武汉市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）